

特急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办公厅文件

办安环〔2016〕152号

转发《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印发电力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国家核电，各二级单位：

现将《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印发电力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国能综安全〔2016〕701号）（见附件）转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办《关于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切实加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16〕13号）的要求，按照国家能源局此次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方案的部署，特提出以下几点要求：

1. 此次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要紧密结合集团公司 10 月 18 日、11 月 3 日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和生产安全事故“说清楚”会的要求，全面、认真落实会议精神。

2. 结合近期集团公司《关于加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和《关于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的紧急通知》要求，严肃、认真，规范、有序地组织好此次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

3. 利用此次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的机会，对前期开展的安全生产专项督查、小水电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发电企业涉网安全检查、煤电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专项检查和燃煤电厂输煤及制粉系统安全生产检查等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和梳理，对各类安全生产检查工作中查出的问题全面排查，彻底整治，形成闭环管理。

请各单位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前将此次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的总结报集团公司安全环保部。

